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不對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當中發表之任何意見或所載任何報告之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獲准進入新交所正式名單及任何可換股債券於新交所之任何報價不應視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聯營公司或可換股債券之價值指標。



Kingsof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8）

**1,356,0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到期
之3.00厘可換股債券及2,327,00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到期
之1.25厘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之調整
及海外監管公告**

謹此提述金山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之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發行本金額為1,35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三年可換股債券」）及於二零一四年四月發行本金額為2,327,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連同二零一三年可換股債券統稱為「可換股債券」。

謹此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可換股債券之各原換股價已獲調整，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起生效。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公告所公佈者，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建議派付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股份」）0.10港元（「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如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將派發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根據可換股債券各自的條款及條件，派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連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發行100,000,000股額外股份(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的公告)將導致各可換股債券各自的換股價進一步調整(「調整」)。假設股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調整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即有關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記錄日期翌日)生效。假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或之前不會發生可能觸發對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作出調整之其他事件，預計可換股債券各自之換股價將作出如下調整：

	調整前	調整後
二零一三年可換股債券	每股16.70港元	每股16.46港元
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	每股43.29港元	每股42.67港元

除上述對可換股債券各自之換股價作出調整外，可換股債券之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一三年可換股債券及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項下未償還之本金總額分別為1,000,000,000港元及2,327,000,000港元。緊隨調整後及假設上述二零一三年可換股債券及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項下各自未償還之本金額保持不變，預計(i)於按經調整之換股價每股16.46港元悉數兌換發行在外之二零一三年可換股債券後本公司可發行最多60,753,341股股份，相當於按當前換股價每股16.70港元計算自原有59,880,239股股份增加873,102股股份(「二零一三年額外換股股份」)；及(ii)於按經調整之換股價每股42.67港元悉數兌換發行在外之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後本公司可發行最多54,534,801股股份，相當於按當前換股價每股43.29港元計算自原有53,753,753股股份增加781,048股股份(「二零一四年額外換股股份」)，連同二零一三年額外換股股份統稱為「額外換股股份」。

額外換股股份將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一般授權(「二零一三年一般授權」)予以發行及配發。根據二零一三年一般授權，本公司有權發行及配發最多235,084,986股股份，而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悉數動用二零一三年一般授權。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申請批准額外換股股份於適當時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承董事會命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主席
雷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宏江先生、吳育強先生及鄒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雷軍先生、求伯君先生及劉熾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舜德先生、鄧元鋈先生及武文潔女士。